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052
债券代码：123009　债券简称：星源转债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换公司债券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星源转债"赎回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2、"星源转债"摘牌日：2020 年 3 月 30 日

一、债券赎回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17号"文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星源转债，债券代码：123009，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星源转债")。"星源转债"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起进入转股期。

"星源转债"的存续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7 日。票面利率：第一年 0.30%、第二年 0.50%、第三年 1.00%、第四年 1.30%、第五年 1.50%、第六年 1.80%。"星源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 2018 年 3 月 7 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星源材质，股票代码：300568)自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6.64 元／股)的 130%(34.63 元／股)，已触发《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决定行使"星源转债"赎回权，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星源转债"。

二、债券赎回安排

1、"星源转债"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

2、赎回登记日：2020 年 3 月 19 日

3、停止交易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4、停止转股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5、赎回日：2020 年 3 月 20 日

6、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结算公司账户)：2020 年 3 月 25 日

7、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0 年 3 月 27 日

8、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 5 次赎回公告，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发布了 17 次关于"星源转债"的赎回实施公告，通知"星源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宜。

关于"星源转债"赎回结果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额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星源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星源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0 年 3 月 30 日起，公司发行的"星源转债"(债券代码：123009)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四、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收市，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18 年 9 月 12 日)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2020 年 3 月 19 日)	
	股数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3,291,440	32.96%	/	21,935,925	21,935,925	85,227,365	34.45%
高管锁定股	1,035,480	0.54%	/	45,791,885	45,791,885	46,827,365	18.93%
首发前限售股	62,255,960	32.42%	/	-62,255,960	-62,255,960	/	/
首发后限售股	/	/	/	38,400,000	38,400,000	38,400,000	15.5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708,560	67.04%	17,012,250	16,464,075	33,476,325	162,184,885	65.55%
三、总股本	192,000,000	100%	17,012,250	38,400,000	55,412,250	247,412,250	100%

五、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21383902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051
债券代码：123009　债券简称：星源转债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债券赎回情况概述

(一)"星源转债"发行、上市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417号"文核准，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公开发行了 4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星源转债，债券代码：123009，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星源转债")。可转债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二)"星源转债"赎回概述

1、触发赎回的情形

"星源转债"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起进入转股期，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 月 3 日至 2020 年 2 月 21 日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26.64 元／股)的 130%(34.63 元／股)，已触发《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决定行使"星源转债"赎回权，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星源转债"。

2、本次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星源转债"于 2020 年 2 月 21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

(2)公司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 5 个交易日内(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 5 次赎回公告，自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3 月 19 发布了 17 次关于"星源转债"的赎回实施公告，通知"星源转债"持有人有关本次赎回的各项事宜。

(3)"星源转债"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开市起停止交易及转股，2020 年 3 月 25 日为"星源转债"赎回款的公司付款日，2020 年 3 月 27 日为赎回款到达"星源转债"持有人资金到账户日，"星源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星源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二、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 2020 年 3 月 19 日收市，"星源转债" 尚有 267,407 张未转股， 本次赎回数量为 267,407 张。根据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按照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星源转债"。

赎回价格：100.03 元／张(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含税)，当期利率为 1.00%)，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结算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本次赎回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26,748,722.21 元。

三、赎回影响

1、公司本次赎回"星源转债"面值总额为 26,740,700 元，占发行总额的 5.57%，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较大影响，不会影响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

2、截至"星源转债"停止转股日，"星源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17,012,250 股，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同时，因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四、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额赎回，赎回完成后，将无"星源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星源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0 年 3 月 30 日起，公司发行的"星源转债"(债券代码：123009)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相关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最新股本结构

截至 2020 年 3 月 19 日收市，公司的股本结构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2018 年 9 月 12 日)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2020 年 3 月 19 日)	
	股数	比例	可转债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63,291,440	32.96%	/	21,935,925	21,935,925	85,227,365	34.45%
高管锁定股	1,035,480	0.54%	/	45,791,885	45,791,885	46,827,365	18.93%
首发前限售股	62,255,960	32.42%	/	-62,255,960	-62,255,960	/	/
首发后限售股	/	/	/	38,400,000	38,400,000	38,400,000	15.5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708,560	67.04%	17,012,250	16,464,075	33,476,325	162,184,885	65.55%
三、总股本	192,000,000	100%	17,012,250	38,400,000	55,412,250	247,412,250	100%

说明：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大红先生辞职，根据相关规定，其持有的 32,000 股全部为高管锁定股；2020 年 2 月 10 日，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国星先生辞职，根据相关规定，其持有的 171,480 股全部为高管锁定股。本次变动前股本情况为截至 2018 年 9 月 12 日开始转股前的股本情况，公司可转债存续期间股本变化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2019 年 1 月 2 日、2019 年 4 月 1 日、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10 月 8 日、2020 年 1 月 2 日披露的星源转债季度转股情况公告。

六、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21383902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0-049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投资品种，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证券、保险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币种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 年第 1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	3000 万元	2020 年 3 月 26 日	2020 年 9 月 22 日	2.90%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	1000 万元	2020 年 3 月 27 日	2020 年 9 月 27 日	3.15%
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 e"(定向)2017 年第 3 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	1500 万元	2020 年 3 月 28 日	2020 年 9 月 29 日	3.15%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人民币	500 万元	2020 年 3 月 27 日	2020 年 9 月 27 日	2.9%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针对投资风险，上述投资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理财资金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现金管理账户中调入调出资金，禁止从现金管理账户中提取现金，严禁出借现金管理账户、使用其他投资账户、账外投资；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低风险投资理财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前 12 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 22,089.33 万元(含本次)，未超过 30,000 万元的审批总额。

六、备查文件

1、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随心 E"法人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2016 年第 1 期)

2、理财交易指令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726　证券简称：龙大肉食　公告编号：2020—027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3 月 2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 年 3 月 27 日上午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莱阳市龙门东路 9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余宇。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参加情况

1、参加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代表股份 476,252,2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706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475,606,6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7.642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645,6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647%。

4、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645,6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64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645,68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647%。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75,624,1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81%；反对 628,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7,5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7196%；反对 628,1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280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75,624,1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81%；反对 628,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17,56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7196%；反对 628,12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280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75,612,2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656%；反对 628,12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319%；弃权 11,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5%。

表决结果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信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信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龙大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858　证券简称：力盛赛车　公告编号：2020-010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曹传德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力盛赛车")股份 7,5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94%)的股东曹传德计划在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87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843%)；或者在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 1,87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843%)。法律法规规定不能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股东曹传德出具的《公司大股东特定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曹传德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曹传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94%。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部分)。

3、减持数量：1,87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843%。

4、减持方式：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875,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4843%)。曹传德先生所持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即特定股份)，根据最新的股份减持规定，上述人员减持公司股份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

5、减持期间：采用大宗交易方式的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为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法律法规规定不能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6、减持价格区间：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如有派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减持股东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时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曹传德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曹传德先生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曹传德先生除遵守上述承诺外，还承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本人所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因素的影响而终止。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的，因上述减持行为所得归上市公司所有。

3、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承诺

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曹传德先生承诺：本人减持力盛赛车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本人持有力盛赛车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

截至本公告日，曹传德先生均严格遵守所作承诺，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曹传德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曹传德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曹传德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曹传德先生出具的《公司大股东特定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300363　股票简称：博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4 号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358　证券简称：楚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6 号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300194　证券简称：福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0-021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将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20-030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 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通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批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832　证券简称：比音勒芬　公告编号：2020-012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 发审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 年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 2020 年第 40 次工作会议对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比音勒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20-015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2020 年 1-3 月)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上升：30% - 80%	盈利：13,109.99 万元
	盈利：17,042.99 万元 - 23,597.98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维生素及辅酶 Q10 原料产品价格上涨，导致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公司 2020 年一季度实际盈利情况以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05　证券简称：大康农业　公告编号：2020-016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王珺先生的辞职报告，王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行。王珺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及董事会对王珺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国际农业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控股　公告编号：2020-034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超控股")董事会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关于对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 187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就关注函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3 月 27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江苏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接到上述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上述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对涉及的问题进行落实和核查。鉴于上述关注函中部分事项尚需公司进一步核实，公司无法按期完成上述关注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上述关注函。公司将尽快完成上述关注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二十七日